

证券代码：400205

证券简称：泛海 3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20 泛控 01”、“20 泛海 01”、“20 泛海 02”

债券摘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发行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债券简称：20 泛控 01；债券代码：149035），债券余额为 5.732 亿元；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行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疫情防控债）（第一期）（债券简称：20 泛海 01；债券代码：114769），债券余额为 8.164 亿元；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债券简称：20 泛海 02；债券代码：114784），债券余额为 5.948 亿元。近期，公司已通过法院分配公司持有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47,066.67 万股股权拍卖款的方式全额兑付上述债券本息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》，“20 泛控 01”、“20 泛海 01”、“20 泛海 02”债券将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摘牌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相关债券情况

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生信托”）为“20 泛控 01”、“20 泛海 01”、“20 泛海 02”债券的唯一持有人，此前分别以“20 泛控 01”、“20 泛海 01”、“20 泛海 02”债券交易纠纷为由将公司诉至北京金融法院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）。

根据北京金融法院对上述案件作出的一审判决，公司应当向民生信托支付 20 泛控 01 本金 573,200,000.00 元、20 泛海 01 本金 816,400,000.00 元、20 泛海

02 本金 594,800,000.00 元以及上述三只债券按照判决书确定方式计算的利息及逾期利息，履行完毕给付义务之日起七日内，民生信托负有交回相关债券的义务，公司有权向债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注销上述债券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）。

2024 年 8 月 8 日，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上述三起案件的《结案通知书》。根据相关《结案通知书》，公司已足额清偿上述三起案件法律文书规定的给付义务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的相关公告）。

综上，“20 泛控 01”、“20 泛海 01”、“20 泛海 02”债券的本息兑付已完成。

二、债券摘牌安排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第 5.10 条规定的“债券上市交易期间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终止在本所上市交易：（一）债券全部偿付、全部换股……”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》第六十九条规定的“债券挂牌转让期间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终止在本所挂牌转让：（一）债券全部偿付、全部换股或者转股……”，“20 泛控 01”、“20 泛海 01”、“20 泛海 02”债券将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摘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